

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公示

本行政机关关于 2025 年 7 月 29 日受理 东莞市爱哆米文化娱乐有限公司 提出 (设立, 变更) (歌舞, 游艺) 娱乐场所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的行政许可申请。现将有关情况公示如下, 公示日期自 2025 年 7 月 30 日至 2025 年 8 月 12 日:

申请人: 东莞市爱哆米文化娱乐有限公司
场所地址: 广东省东莞市石碣镇石碣明珠西路90号1060室
经营范围: 游艺娱乐活动

法定代表人、主要负责人、投资人情况				
类别	姓名	性别	户籍或国籍	备注
法定代表人	龚雅文	女	四川省都江堰市	
主要负责人	龚雅文	女	四川省都江堰市	
投资人	何花	女	广东省惠州市	
投资人	师恒	男	广东省广州市	

根据《行政许可法》、《娱乐场所管理条例》相关规定, 行政许可申请人、利害关系人享有申请听证的权力。有关人员可以于公示截止之日前向本机关提出听证申请, 本机关应当在接到申请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组织听证。逾期未提出听证申请的, 视为放弃听证权利, 本机关依法作出行政许可决定。

依法组织听证所需时间不计算在行政许可期限内。

联系电话: 0769-86630038

通讯地址: 东莞市石碣镇政务服务中心三楼 邮编: 523290

公示机关 (盖章):



2025年7月30日
(5-1)